

安徽常优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1.5 亿米高档纺织面料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AHLJY2022-019



建设单位：安徽常优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吴菊林

项目负责人：徐永良

建设单位：

安徽常优纺织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

邮编：

地址：

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洛河路以北、鸣达产业园以南、凤鸣大道以西

表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及验收监测依据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1.5 亿米高档纺织面料项目（一期）				
建设单位名称	安徽常优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划√）				
建设地点	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洛河路以北、鸣达产业园以南、凤鸣大道以西				
行业类别	C2319 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				
设计规模	年产 1.5 亿米高档纺织面料				
实际规模	年产 1.5 亿米高档纺织面料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8 年 12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9 年 1 月		
调试时间	2022 年 7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2.7.27、2022.10.25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皖江江南新兴产业集中区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安徽华森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30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47 万元	比例	0.49%
实际总概算	30000 万元	环保投资	133 万元	比例	0.44%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 4 月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4、《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污染事故防范环境管理检查工作的通知》，中国环境监测总站验字〔2005〕188 号，2015 年 12 月 5、《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令第 682 号，2017 年 7 月 6、《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2018 年 5 月				

	<p>7、《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2015年4月16日</p> <p>8、《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试行)》，环发〔2000〕38号，2000年2月</p> <p>9、《年产1.5亿米高档纺织面料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年11月)</p> <p>10、《关于安徽常优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5亿米高档纺织面料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池州市江南新兴产业集中区生态环境局，江南环发[2018]77号，2018年12月17日</p> <p>11、《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监测委托书》，安徽常优纺织科技有限公司，2022年6月</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根据池州市环境保护局江南产业集中区分局《关于安徽常优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5亿米高档纺织面料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江南环发[2018]77号)项目环境执行标准如下。</p> <p>1、废气排放标准</p> <p>本项目上浆烘干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排放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规定的其他行业相关标准要求及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详见表1-1。本项目喷气织布工序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详见表1-2。食堂油烟排放参照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详见表1-3。</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污染物</th> <th rowspan="2">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th> <th colspan="2">最高允许排放速率</th> <th colspan="2">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限值</th> </tr> <tr> <th>排气筒 (m)</th> <th>排放速率 (kg/h)</th> <th>监测点</th> <th>浓度 (mg/m³)</th> </tr> </thead> <tbody> <tr> <td>VOCs</td> <td>80</td> <td>15</td> <td>2.0</td> <td>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td> <td>2.0</td> </tr> </tbody> </table>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污染物</th> <th rowspan="2">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th> <th colspan="2">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th> <th colspan="2">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限值</th> </tr> <tr> <th>排气筒 (m)</th> <th>二级</th> <th>监测点</th> <th>浓度 (mg/m³)</th> </tr> </thead> <tbody> <tr>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限值		排气筒 (m)	排放速率 (kg/h)	监测点	浓度 (mg/m ³)	VOCs	80	15	2.0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	2.0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限值		排气筒 (m)	二级	监测点	浓度 (mg/m ³)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限值																											
		排气筒 (m)	排放速率 (kg/h)	监测点	浓度 (mg/m ³)																												
VOCs	80	15	2.0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	2.0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限值																													
		排气筒 (m)	二级	监测点	浓度 (mg/m ³)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	-----	----	-----	----------	-----

表 1-3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污染物	基准灶头数	规模	设施最低允许净化率（%）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	标准来源
油烟	≥3, <6	中型	75	2.0	GB18483-2001

2、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生产废水经中水系统处理达《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再生水用作工业用水水源的水质标准中的工艺与产品用水标准后回用于生产，约 15%经排放池排放；排放的生产废水与生活污水混合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江南产业集中区第一污水处理厂处理，具体见下表。

表 1-4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序号	控制项目	（GB/T19923-2005）再生水用作工业用水水源的水质标准中的工艺	（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1	pH	6.5~8.5	6~9
2	COD	60mg/L	500mg/L
3	BOD ₅	10mg/L	300mg/L
4	SS	--	400mg/L
5	NH ₃ -N	10mg/L	100mg/L
6	石油类	1mg/L	20mg/L
7	动植物油	1mg/L	100mg/L

3、噪声执行标准

区域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的 3 类标准。详见下表。

表 1-5 声环境质量标准

位置	标准类别	标准限值[dB (A)]		标准来源
		昼间	夜间	
项目区	3 类	65	55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

	<p>4、固废执行标准</p> <p>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p>
<p>总量控制指标</p>	<p>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核定为：VOCs≤0.54t/a，颗粒物≤0.034t/a。</p>

表二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1、工程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年产 1.5 亿米高档纺织面料项目（一期）。

建设地点：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东经 117.654712°，北纬 30.740637°。项目选址东面为凤鸣大道、南面为洛河路、西面为空地、北面为鸣达产业园。厂址具体位置见附图。

建设性质：新建。

员工人数：260 人。

工作制度：实行三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

产品方案：年产 1.5 亿米高档纺织面料。

验收范围：验收安徽常优纺织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1.5 亿米高档纺织面料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意见中全部内容。

工程内容及规模：

表 2-1 建设项目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	一期建设内容	变更内容
主体工程	1#厂房	建筑面积 4808.96 平方米，位于厂区中部，框架结构，包括整经、上浆、烘干、并轴、穿综穿箱、络丝、倍捻、喷水织布、喷气织布、烘干机等工序，放置整浆机、倍捻机、喷水织布机、喷气织布机、烘干机等设备。	1#厂房已建成，未上设备，不上生产线	1#厂房已建成，未上设备，不上生产线
	2#厂房	建筑面积 4806.96 平方米，位于 1#厂房北侧，框架结构，为喷水织布车间，包括喷水织布、验布等工序，放置喷水织布机、验布机等设备。	2#厂房已建成，未上设备，不上生产线	2#厂房已建成，未上设备，不上生产线
	6#厂房	建筑面积 6308.96 平方米，位于 3#厂房西侧，框架结构，为喷水织布车间，包括喷水织布、验布等工序，放置喷水织布机、验布机等设备。	建筑面积 6308.96 平方米，位于 3#厂房西侧，框架结构，为喷水织布车间，包括喷水织布、验布等工序，放置喷水织布机、验布机等设备。	无
	7#厂房	建筑面积 8109.36 平方米，位于厂	建筑面积 8109.36 平方米，位于厂区北侧，框架结构，为喷水织	无

		区北侧，框架结构，为喷水织布车间，包括喷水织布、验布等工序，放置喷气织布机、验布机等设备。	布车间，包括喷水织布、验布等工序，放置喷气织布机、验布机等设备。	
辅助工程	综合楼	建筑面积为 2822.4 平方米，位于厂区南侧，其中一层用于厂内员工日常办公。	建筑面积为 2822.4 平方米，位于厂区南侧，其中一层用于厂内员工日常办公。	无
	食堂	建筑面积为 500 平方米，位于综合楼一层，为厂内员工提供工作餐。	食堂取消建设，依托园区食堂就餐	食堂取消建设
	宿舍	建筑面积为 1881.6 平方米，位于综合楼二、三层，为厂内员工提供住宿。	建筑面积为 1881.6 平方米，位于综合楼二、三层，为厂内员工提供住宿。	无
	配电房	建筑面积 200 平方米，位于 4#厂房内，内置 4 台 1250KVA 变压器。	建筑面积 200 平方米，位于 4#厂房内，内置 4 台 1250KVA 变压器。	无
	门卫室	建筑面积 18 平方米，位于厂区南侧入口处。	建筑面积 18 平方米，位于厂区南侧入口处。	无
储运工程	原料仓库	3#厂房、4#厂房、5#厂房均为原料仓库，建筑面积分别为 4808.96 平方米、4808.96 平方米、7042.56 平方米，用于存放原料化纤及棉纱等。	3#厂房、4#厂房均为原料仓库，建筑面积分别为 4808.96 平方米、4808.96 平方米，用于存放原料化纤及棉纱等。5#厂房建成，未使用	5#厂房建成，未使用
	成品仓库	成品仓库位于 7#厂房内东侧，面积为 1000 平方米，用于堆放成品高档纺织面料。	成品仓库位于 7#厂房内东侧，面积为 1000 平方米，用于堆放成品高档纺织面料。	无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上浆烘干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喷气织布工序产生的纤维尘及食堂油烟，同时部分布料烘干过程中产生的水蒸气。布料烘干过程中产生的水蒸气通过引风机将烘干房水蒸气引至 10 米高排气筒排放；上浆烘干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废气吸风装置收集后，汇总经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未收集到的有机废气经 1#车间四周设置机械排风装置后，无组织排放；喷气织布工序产生的纤维尘经集气罩收集后，经蜂窝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集气罩未收集到的纤维尘经车间四	上浆烘干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废气吸风装置收集后，汇总经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厂区 1#厂房未上喷气织布生产线，不产生纤维尘；不建设食堂，无食堂油烟；布料烘干过程中产生的水蒸气通过引风机将烘干房水蒸气引至 10 米高排气筒排放。	厂区 1#厂房未上喷气织布生产线，不产生纤维尘；不建设食堂，无食堂油烟；

		周设置机械排放装置后，无组织排放；食堂油烟经处理效率不低于75%的油烟净化机处理后，引至屋顶排放。		
	废水治理	运营期项目区内蒸汽冷凝水通过“疏水阀”排放到自建冷却水池冷却后回用于喷水织布用水，不外排；生产废水均经自建中水回用系统处理后，85%进入清水池，回用于车间生产用水；约15%废水进入排放池，与生活废水混合，排入江南集中区污水管网，进入江南产业集中区第一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九华河。	运营期项目区内蒸汽冷凝水通过“疏水阀”排放到自建冷却水池冷却后回用于喷水织布用水，不外排；生产废水均经自建中水回用系统处理后，100%进入清水池，回用于车间生产用水，不外排；生活废水排入江南集中区污水管网，进入江南产业集中区第一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九华河。	生产废水均经自建中水回用系统处理后，100%进入清水池，回用于车间生产用水，不外排
	噪声防治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绿化降噪，在厂区四周种植乔木累植物绿化隔离带，织造车间门窗部位选用隔声性能良好的铝合金或双层门窗结构，定期检查、维修设备，使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等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绿化降噪，在厂区四周种植乔木累植物绿化隔离带，织造车间门窗部位选用隔声性能良好的铝合金或双层门窗结构，定期检查、维修设备，使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等措施。	无
	固废处置	废原料包装物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外售综合利用；废纱线袋装收集后，暂存原一般固废暂存间，外售综合利用；废布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外售综合利用；中水回用装置产生的污泥在污泥浓缩池进行浓缩后，由隔膜泵送至板框压滤机进行压滤，滤液回调节池，压滤后滤饼含水率小于60%，暂存于污泥池，定期袋装外运、综合利用；废机油通过专用塑料桶收集后与废环保浆料桶一起，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委托园区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废原料包装物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外售综合利用；废纱线袋装收集后，暂存原一般固废暂存间，外售综合利用；废布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外售综合利用；中水回用装置产生的污泥在污泥浓缩池进行浓缩后，由隔膜泵送至板框压滤机进行压滤，滤液回调节池，压滤后滤饼含水率小于60%，暂存于污泥池，定期袋装外运、综合利用；废机油通过专用塑料桶收集后与废环保浆料桶一起，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委托园区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无
公用工程	供水系统	本项目生活用水由江南集中区供水管网供给；生产用水由自建中水回用系统处理后回用，补给水由江南集中区供水管网供给。	本项目生活用水由江南集中区供水管网供给；生产用水由自建中水回用系统处理后回用，补给水由江南集中区供水管网供给。	无
	排水工	雨污分流，项目运营期雨水经厂	雨污分流，项目运营期雨水经厂	生产废水

程	区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江南集中区雨水管网。运营期项目区内蒸汽冷凝水通过“疏水阀”排放到自建冷却水池冷却后回用于喷水织布用水，不外排；生产废水均经自建中水回用系统处理后，85%进入清水池，回用于车间生产用水；约 15%废水进入排放池，与生活废水混合，排入江南集中区污水管网，进入江南产业集中区第一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九华河。	区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江南集中区雨水管网。运营期项目区内蒸汽冷凝水通过“疏水阀”排放到自建冷却水池冷却后回用于喷水织布用水，不外排；生产废水均经自建中水回用系统处理后，100%进入清水池，回用于车间生产用水；生活废水排入江南集中区污水管网，进入江南产业集中区第一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九华河。	均经自建中水回用系统处理后，100%进入清水池，回用于车间生产用水，不外排
供电系统	由江南集中区高压电网引入，经厂内配套变压器变压后向厂内各用电单元供电，厂区内设置 1250KVA 变压器 4 台。	由江南集中区高压电网引入，经厂内配套变压器变压后向厂内各用电单元供电，厂区内设置 1250KVA 变压器 4 台。	无

项目设备：

表 2-2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环评预计数量	一期数量	增减量	备注
1	喷水织布机	台	1400	528	-872	均用于喷水织布工序
2	喷气织布机	台	300	0	-300	用于喷气织布工序
3	整浆机	台	10	3	-7	用于原料经丝整经、上浆、烘干工序
4	并经机	台	5	3	-2	用于并经工序
5	络丝机	台	50	0	-50	用于原料纬丝络丝工序
6	倍捻机	台	100	0	-100	用于倍捻工序
7	烘干机	台	2	2	0	用于布料烘干工序
8	验布机	台	24	20	-4	用于验布工序
9	空压机	台	3	10	+7	为生产过程提供压缩空气

2、产品方案

本项目具体产品方案详见下表。

表 2-3 主要产品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环评中产量	实际产量	增减量	备注
----	------	----	-------	------	-----	----

1	高档纺织面料	万米/a	15000	15000	0	/
---	--------	------	-------	-------	---	---

3、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下表

表 2-4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表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单位	设计消耗量	实际消耗量	备注
1	化纤	t/a	3500	3500	
2	棉纱	t/a	500	500	
3	环保浆料	t/a	300	0	
4	聚合氯化铝	t/a	30	30	
5	聚丙烯酰胺	t/a	1.5	1.5	
6	电力	万 kWh/a	1000	1000	
7	生活用水	t/a	6480	6480	
8	生产用水	t/a	4401582	4401582	
	蒸汽	t/a	11000	11000	

本项目运营期用水主要为生产用水和生活用水。生产用水包括喷水织布工序织造用水和车间地坪冲洗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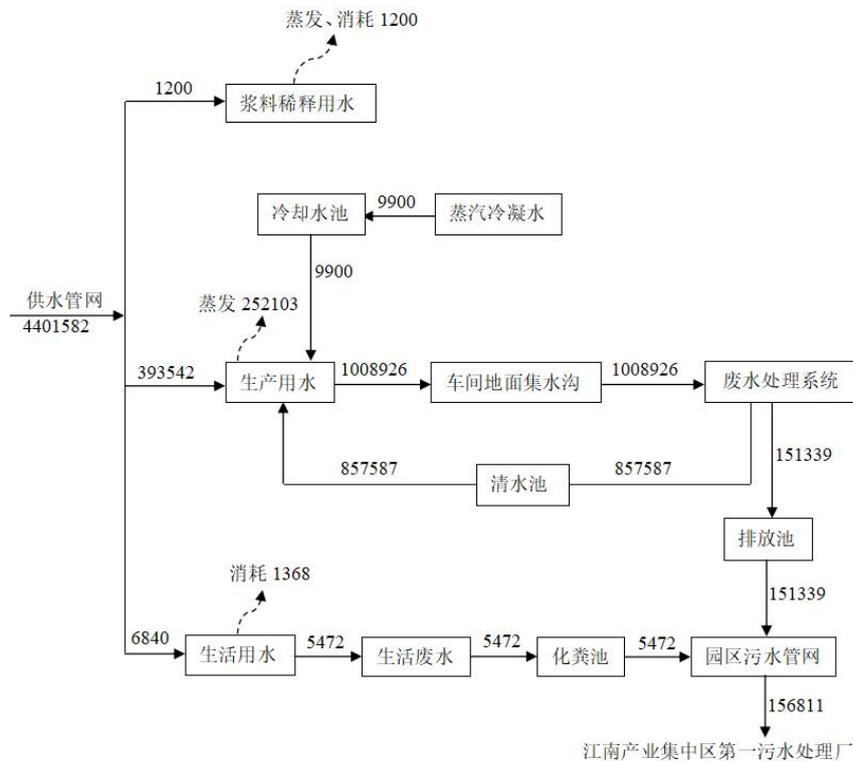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全厂水平衡图 (m³/d)

4、工艺流程图：

(1) 喷水织布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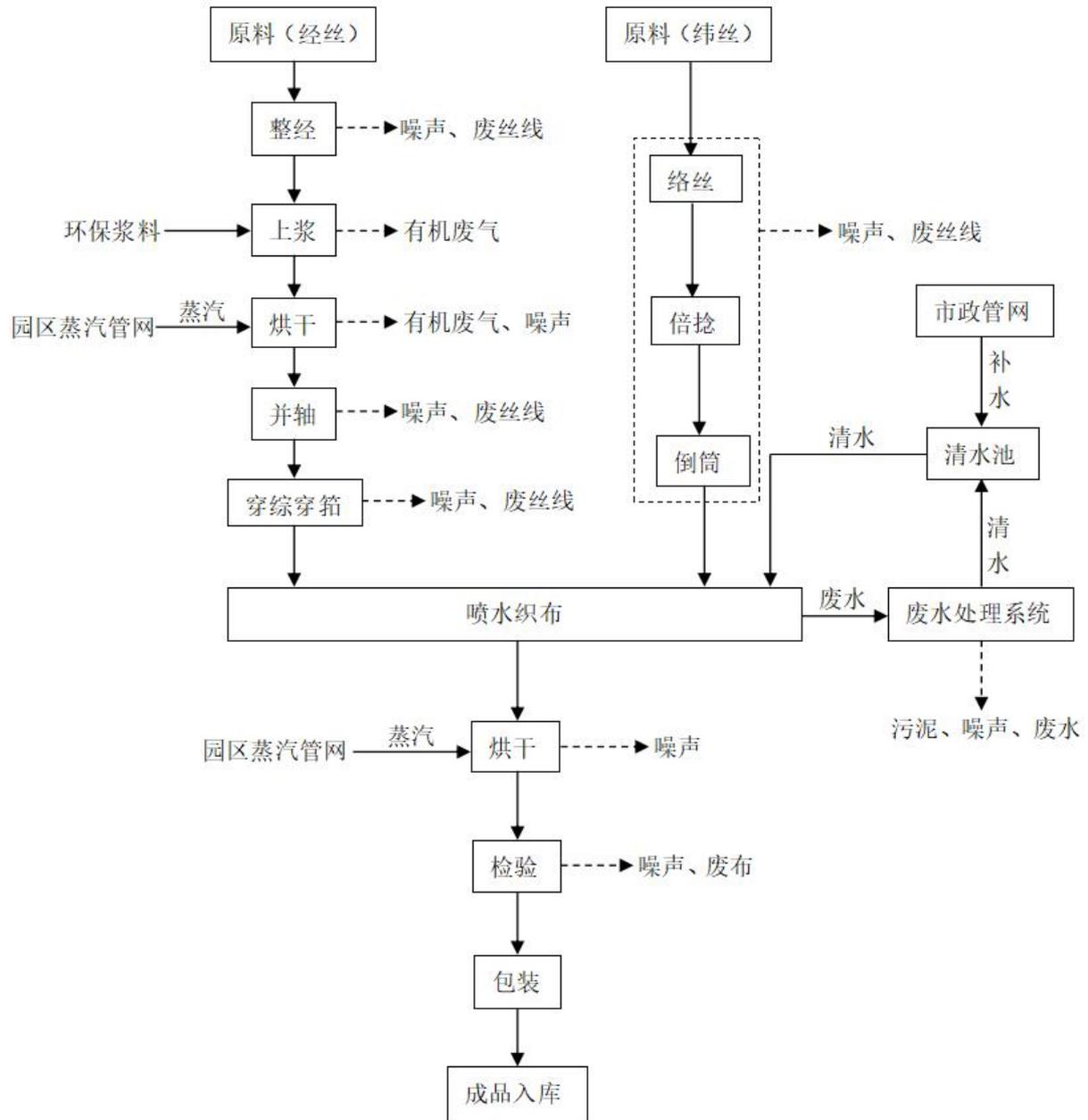


图 2-2 喷水织布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说明：

本项目喷水织布工艺，根据客户对布料的要求，对部分原料化纤进行整经、上浆、烘干、并经工序，通过整浆并联合机完成，部分原料化纤只需经过整经、并经、穿综穿箱工序，完成经丝准备工序，分别通过整经机、并经机完成；纬丝准备工序主要分为络丝、倍捻、倒筒等，最终准备好的经丝及纬丝上喷水织布机进行织造。

(1) 经丝准备工序：

①无需进行上浆、烘干工序的，原料分别通过整经机、并经机完成。

整经：将一定根数的经纱按规定的长度和宽度平行卷绕在经轴或织轴上的工艺过程。整经要求各根经纱张力相等，在经轴或织轴上分布均匀，纱线排列符合工艺规定。整经过程中会产生噪声及废纱线。

并轴：将两根及两根以上的单丝合并成一根股线，或者将两根及两根以上的股线再合并成一根复合股线的加工过程，此过程中，会产生噪声及废纱线。

②需进行上浆、烘干工序的，原料经整浆并联合机完成

企业将外购的化纤丝为经线原料，将一定根数的经纱按规定的长度和宽度平行卷绕在经轴或织轴上的工艺过程。整经要求各根经纱张力相等，在经轴或织轴上分布均匀，纱线排列符合工艺规定。整经过程中会产生噪声及废纱线及有机废气。其具体工艺为：

首先，由于浆料的原液浓度为 25%左右，因此需要通过浆泵将浆料从原料桶中打入浆丝机的配浆桶内，打入一定量的浆料后，再往配浆桶内注入自来水，把浆料浓度稀释至 4~5%左右。配浆桶设置在浆丝机上 1m 高处，浆料可通过液位差流入浆丝机内的浆料槽内。

浆丝即是将具有一定张力的经纱进入浆液中，通过一个浸没辊使经纱层能充分吸收到足够的浆液量；再进入一对压浆辊，对已吸浆液的经纱层施加足够的压力，使所吸收的浆液一部分挤压入经纱内层的纤维之间（称为浸透），同时大部分的浆液被挤压掉，重新回到浆槽的浆液中，浆丝时浆液在浆丝机内的浆料槽中温度保持在 30℃左右，浆料槽自带电加热和温控系统，浆液在浆液槽中循环利用无外排，本项目选用的浆丝机上浆速度为 200m/min，上浆率为 12%。

上浆烘干采用间接蒸汽加热方式，由上浆并线的烘箱内安装散热片换热，上浆烘干温度为 100~120℃左右，上浆烘干时间 12s。上浆烘干后，使浸透部分的浆料与经纱内的纤维结合，增强纱线之间的抱合力，提高了经纱的强度；同时使涂布在经纱表面的浆料形成浆膜，也由于压浆的效果使浆膜的分子和纤维分子紧密结合，使毛羽贴服并增加耐磨性，本项目加热用蒸汽为江南集中区供热管网集中提供蒸汽。产生的蒸汽冷凝水通过疏水阀排入水池自然冷却后用于浆丝液稀释配置用水。

本项目上浆烘干过程中会产生少量有机废气及噪声等。

穿综穿筘：经纱准备工作的最后一道工序，即根据织物的要求将织轴上的经纱按一定的规律穿过综丝和筘，以便织造时形成锁扣引入纬纱织所需的织物，这样在经纱断头时能及时停下，不致于造成织瑕。此过程中，会产生噪声和废纱线。

(2) 纬丝准备工序

络丝：将大卷的原丝分绕道纺锤，以便下道工序使用，以便下道工序使用。此过程中，会产生噪声和废纱线。

倍捻：通过锭子的高速旋转使纱的强度增强并达到布料要求的性能和外观效果。此过程中，会产生噪声和废纱线。

倒筒：将纤维络筒机卷绕到筒子上，作为纬纱使用。目的是在织布的过程中减少接头的次数，减少停机时间，提高效率。此过程中，会产生噪声和废纱线。

(3) 喷水织布：将经轴安装到织布机，同时安装纬纱筒，利用高压水的喷射动力将纬纱喷射到经纱之间，通过织布机综片运动和筘运动，使纬纱和经纱交织在一起完成织布。此过程中，会产生噪声、废水及污泥。本项目拟建一套中水回用系统，经处理后的清水进入清水池，回用于车间生产用水，约 15%废水进入排放池，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4) 烘干：利用喷水织布机织造的布料，含水率较高，需用烘干机进行烘干，本项目烘干机热源由园区蒸汽管道供给。本项目成品布料根据客户要求，约 5%左右需要进行烘干工序。

(5) 检验包装：经过喷水织布机织造的布料，需经验布机进行检验，检验合格的布料，暂存于成品仓库，待外运出售。此过程中，会产生噪声及废布。

(2) 喷气织布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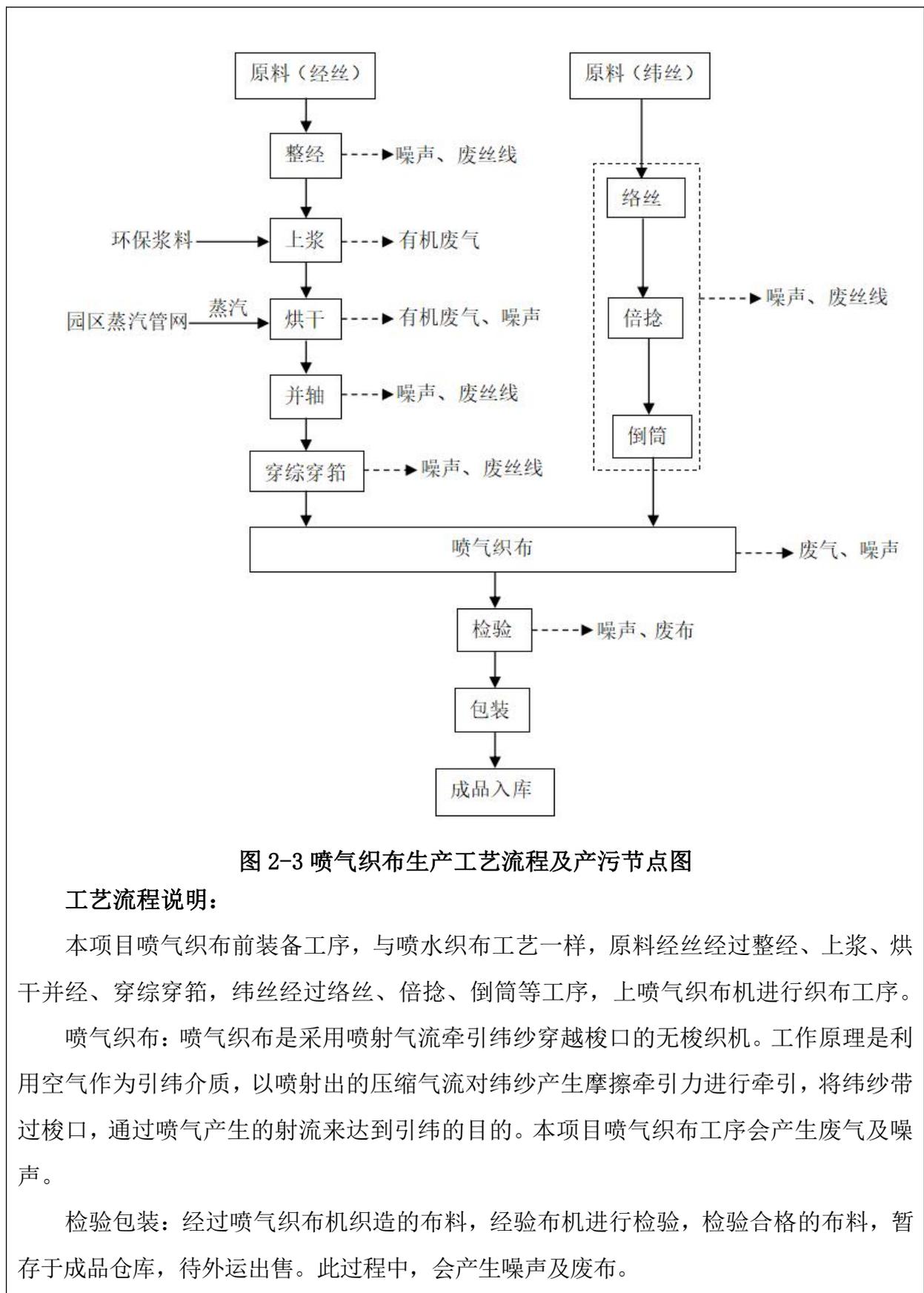


图 2-3 喷气织布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说明：

本项目喷气织布前装备工序，与喷水织布工艺一样，原料经丝经过整经、上浆、烘干并经、穿综穿箱，纬丝经过络丝、倍捻、倒筒等工序，上喷气织布机进行织布工序。

喷气织布：喷气织布是采用喷射气流牵引纬纱穿越梭口的无梭织机。工作原理是利用空气作为引纬介质，以喷射出的压缩气流对纬纱产生摩擦牵引力进行牵引，将纬纱带过梭口，通过喷气产生的射流来达到引纬的目的。本项目喷气织布工序会产生废气及噪声。

检验包装：经过喷气织布机织造的布料，经验布机进行检验，检验合格的布料，暂存于成品仓库，待外运出售。此过程中，会产生噪声及废布。

5、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原环评及批文对比，取消了原定于 1#厂房和 2#厂房布置的生产线及 5#厂房未用于原料仓库；厂区现有生产工序仅为喷水织布，无喷气织布工序；取消了食堂建设；变动后厂区无无喷气织布纤维尘产生，降低了污染物排放。

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建设项目变动不属于《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中重大变动内容，不需要重新报批环评文件。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上浆烘干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喷气织布工序产生的纤维尘及食堂油烟，同时部分布料烘干过程中会产生水蒸气。

(1) 烘干过程中产生的水蒸气

本项目1#厂房内设置一间烘干房，烘干房内布置两台烘干机，本项目烘干热源来自园区蒸汽管道，烘干机对布料进行烘干过程中，产生水蒸气，本项目通过在烘干房设1根水蒸气排气筒，通过引风机将烘干房内水蒸气引至屋顶排放，排气筒高度为10m。

(2) 上浆烘干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

根据要求，本项目部分原料需进行上浆、烘干工序，上浆、烘干工序通过整浆机完成，上浆工序使用环保浆料为丙烯酸酯类水性浆料，使用过程无需加入有机溶剂作为稀释剂，加水稀释即可。根据建设方提供的资料，本项目浆丝过程所用的丙烯酸酯类水性浆料，是由丙烯酸酯类（聚丙烯酸甲酯和聚丙烯酸丁酯等）、丙烯酸和水聚合而成的浆料，其中含固量为23.36%、未反应的丙烯酸酯类单体含量为0.1%、其余主要为水。在上浆前需配置工作液，加水进行稀释，稀释后即成工作液。

在上浆烘干过程中，丙烯酸酯类水性浆料中的未反应的丙烯酸酯类单体将全部挥发，成为丙烯酸酯类废气，以VOC_s计。本项目浆料年耗量为300t/a，则有机废气的产生量为0.3t/a，主要产生在1#厂房（占地面积约4808.96m²，共布置整浆机10台）。本环评要求在上浆及烘干工序配备废气吸风收集装置（收集率为90%，总风量为15000m³/h，日排放时间为24h），有机废气经废气吸风装置收集后，汇总通过一根15米高排气筒排放。则项目有机废气有组织排放量为0.27t/a，排放速率为0.038kg/h，排放浓度为2.53mg/m³；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量为0.03t/a，排放速率为0.0042kg/h，本项目上浆及烘干工序有机废气产生及排放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2-1 项目上浆工序有机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表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排放量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排放方式
VOC _s	0.03t/a	0.03t/a	/	0.0042kg/h	无组织排放
	0.27t/a	0.27t/a	2.53mg/m ³	0.038kg/h	有组织排放



图2-1 P1排气筒

(3) 喷气织布工序产生的纤维尘

本项目设置喷气织布车间 1 座，少量面料需采用喷气织布工序完成，喷气织布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纤维尘，综合国内类似厂家生产经验，喷气织布工序纤维尘产生量约为原料用量的 0.5%，项目原料用量为 4000t/a，其中用于喷气织布工序的约为 750t/a，则本项目喷气织布工序纤维尘产生量为 3.75t/a。

本项目喷气织布工序产生纤维尘颗粒物由配套集气罩收集后，共同引至蜂窝式除尘器处理后，经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集气罩收集效率以 90%计，蜂窝式除尘器处理效率 $\geq 99\%$ ，本次评价按保守情况（除尘率取 99%）进行计算，风机总风量为 8000m³/h，则经蜂窝式除尘设备处理后，项目纤维尘颗粒物有组织排放量为 0.03375t/a，排放速率为 0.0047kg/h，排放浓度为 0.588mg/m³。则本项目纤维尘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量为 0.375t/a，排放速率为 0.052kg/h，本项目喷气织布工序颗粒物产生及排放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2-2 项目喷气织布工序颗粒物产生及排放情况表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排放量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排放方式
颗粒物	0.375t/a	0.375t/a	/	0.052kg/h	无组织排放
	3.375t/a	0.03375t/a	0.588mg/m ³	0.0047kg/h	有组织排放

实际生产过程中，企业未设置喷气织布生产线，无颗粒物产生及排放。

(4) 食堂油烟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方案，该项目设一个食堂，建设规模为中型（基准灶头数 4 个），厨房炒菜时将产生油烟。

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260 人，其中 100 人在食堂就餐，该项目食用油平均消耗系数以 30g/人次计，则消耗食用油量约为 3.0kg/d。食用油烹炸食物时的挥发损失率约为 3%，由此可估算得厨房油雾产生量约为 0.09kg/d，年产生量为 27kg/a。厨房灶具以日运行 3h 计，项目油烟产生速率为 30g/h，按单个基准灶头所需风量 2500m³/h 计，本项目折合基准灶头 2 个，则需要油烟净化器风量为 5000m³/h，计算得油烟产生浓度为 6mg/m³，按其油烟净化效率 75%计，油烟排放量为 6.75kg/a，排放浓度为 1.5mg/m³。饮食油烟排放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标准，即油烟最高允许排放速率≤2.0mg/m³。

食堂油烟排放情况预测详见表 2-3。

表 2-3 食堂油烟排放情况预测一览表

烟气排放量 (10 ⁴ m ³ /a)	治理 措施	去除 率	治理前		治理后		消减量
			产生浓度	产生量	排放浓度	排放量	
450	安装 油烟 净化 装置	> 75%	6mg/m ³	27kg/a	1.5mg/m ³	6.75kg/a	20.25kg/a

实际生产过程中，企业未设置食堂，无食堂油烟产生及排放。

2、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用水主要为浆料稀释用水、生产用水和生活用水。生产用水包括喷水织布工序织造用水和车间地坪冲洗水。

(1) 浆料稀释用水

本项目环保浆料使用前，需加水配置，由于外购浆料的原液浓度为 25%左右，根据生产需要在上浆工序的配浆桶内打入一定量的浆料原液后，还需要注入自来水，把浆料浓度稀释至 5%左右。该用水除少量的进入产品外，大部分在整浆烘干过程中散发掉，无废水产生。

(2) 蒸汽冷凝水

本项目整浆并联合机上浆后需进行烘干，烘干温度为 100~120℃，热源来自采用

园区集中供热管网的蒸汽，年蒸汽消耗量 5000t/a，蒸汽使用过程中损耗量约为 10%，则蒸汽冷凝水产生量为 4500t/a。同时本项目约 5%面料经喷水织布后需进行烘干，烘干温度为 100~120℃，热源来自采用园区集中供热管网的蒸汽，年蒸汽消耗量 6000t/a，蒸汽使用过程中损耗量约为 10%，则蒸汽冷凝水产生量为 5400t/a。本项目上浆烘干及布料烘干均是采用蒸汽间接加热，蒸汽不与物料接触，蒸汽冷凝水基本不含污染物，蒸汽冷凝水通过“疏水阀”排放到自建冷却水池冷却后回用于喷水织布用水，不外排。

(3) 生产废水

本项目 6#厂房及 7#厂房均为喷水织布车间，本期共设置喷水织布机 1400 台，喷水织布机织布过程中会产生废水。根据厂家提供资料，单台喷水织布机用水量为 3m³/d，则项目喷水织布机用水量为 4200m³/d。喷水织布机工作过程中用水部分随布料带走，部分蒸发，合计约 20%。则织造废水产生量为 3360m³/d，年废水产生量为 1008000m³/a。

同时，本项目织造车间，需定期冲洗，冲洗周期为每周一次。1#厂房、2#厂房、5#厂房及 6#厂房面积共为 24036.24m²，地面冲洗用水按 1.0L/m²·次计，每周安排冲洗 1 次，则日用水量约 3.43t/d，年用水量约 1029t/a。地面冲洗废水产生量按 0.9 计，则项目地面冲洗废水产生量约为 926t/a。

本项目生产废水中主要污染物为废纱头、纺织纤维和机器上的废机油等，生产废水产生总量为 1008926t/a。本项目生产废水经车间内集水沟收集后，排入自建废水处理系统，处理达《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中“再生水用作工业用水水源的水质标准中的工艺与产品用水标准后”回用于生产用水。根据本项目污水处理系统设计方案可知，生产废水经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约 85%进入清水池，回用于生产用水，回用于生产用水水质为：COD≤40mg/L、SS≤10mg/L、氨氮≤5mg/L、石油类≤0.5mg/L。生产废水约 15%经排放池，排入园区污水管网，根据污水处理系统设计方案可知，其水质见表 5-5。

表 2-4 生产废水水质分析

序号	污染源	废水量 (t/a)	污染物名称	水质 (mg/L)	产生量 (t/a)
1			COD	200	30.27
2			SS	60	9.08

3	生产废水	151339	NH ₃ -N	15	2.27
4			BOD ₅	80	12.11
5			石油类	2	0.30

本项目实际生产过程中生产废水全部回用，不外排。

(4) 生活废水

本期劳动定员为 260 人，其中 80 人在厂区内住宿。项目不住宿的人按人均用水量 60L/d 计，住宿的人按人均用水量 150L/d 计，则用水量 22.8m³/d、6840m³/a。排水系数按 0.8 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8.24m³/d、5472m³/a。

本项目生活废水中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其他生活废水一起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江南产业集中区第一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后，排入九华河。本项目生活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NH₃-N、SS、BOD₅、动植物油，生活废水水质见表 5-6：

表 2-5 生活废水水质分析

序号	污染源	废水量 (t/a)	污染物名称	水质 (mg/L)	产生量 (t/a)
1	生活废水	5472	COD	350	1.92
2			SS	200	1.09
3			NH ₃ -N	25	0.136
4			BOD ₅	220	1.203
5			动植物油	6.5	0.036

综上所述，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排放的生产废水及生活废水，产生量分别为 151339t/a、5472t/a，废水产生总量为 156811t/a。其水质根据加权平均计算取得，本项目生产废水经排放池收集后，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两股废水混合排入园区污水管网，进江南产业集中区第一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后，排入九华河。本项目生产废水与生活废水混合废水排放情况见表 2-6。

表 2-6 混合废水污染物排放情况

水来源	废水量 t/a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量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量		标准浓度限值 (mg/l)	排放方式与去向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浓度 (mg/l)	污染物量(t/a)		
混	156811	COD	203.62	31.93	排入园区污水管	50	7.84	50	最终排入九华
		SS	63.38	9.94		10	1.56	10	

合 废 水	氨氮	15.24	2.39	网, 进江 南集中区 第一污水 处理厂处 理	5	0.78	5	河
	BOD ₅	83.38	13.07		10	1.56	10	
	石油类	1.95	0.31		1	0.16	1	
	动植物油	0.16	0.025		0.16	0.025	1	

实际生产过程中本项目未设置食堂，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且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



图2-2 污水处理设施

3、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来自喷水织布机、整经机、并经机、单丝机、验布机、空压机等机械设备。

本项目通过优选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车间隔声、高噪声设备安装基础减振等措施，定期检查、维修设备，确保运营期厂界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4、固废

本项目运营期间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工业垃圾及生活垃圾。

(1) 工业垃圾

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工业垃圾包括废原料包装物；整经、并轴、穿综穿箱、络丝、倍捻及络筒过程中产生的废纱线；检验过程中产生的废布；中水回用系统产生的污泥；废环保浆料桶；机械维护产生的废机油。

① 废原料包装物

本项目原料化纤及棉纱均采用纸箱包装，根据业主提供资料，废原料包装物产生量为 2t/a，该部分废物经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外售、综合利用。

② 废纱线

项目在经纱及纬纱准备工序整经、并轴、穿综穿箱、络丝、倍捻、络筒等工序中，均会产生废纱线，根据业主提供资料，废纱线产生量为 4t/a，该部分废纱线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外售、综合利用。

③ 废布

本项目验布过程中会产生不合格废布，根据业主提供资料，本项目废布产生量为 30t/a。该部分废物经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外售，综合利用。

④ 污泥

本项目设置一套废水处理系统，用于处理生产废水，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废水过程中会产生污泥，根据本项目废水处理系统设计方案可知，本项目废水处理系统使用絮凝剂为聚合氯化铝，用量为 31.5t/a，其去除生产废水中悬浮物 SS 量为 42.88t/a，则本项目废水处理系统污泥产生量为 74.38t/a。污泥浓缩池内的污泥进行浓缩后，由隔膜泵送至板框压滤机进行压滤，滤液回调节池，压滤后滤饼含水率小于 60%，拟压滤后的滤饼含水率为 60%，滤饼产生量为 185.95t/a，滤饼暂存于污泥池，定期袋装外运、综合利用。

⑤ 废环保浆料桶

项目使用的环保浆料为桶装，根据环保浆料用量，本项目废环保浆料桶产生量为 2t/a，属于危险废物，危险废物类别为 HW49 其他废物，代码为 900-041-49，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回收处置。

⑥废机油

本项目设备维护时会产生少量废机油，产生废机油量为 1t/a，废机油为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HW08 废矿物油与含废矿物油废物，废物代码为 900-214-08。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置。

本项目危险废物按照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7 年第 43 号《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中要求进行分析，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及各环节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具体见下表所示。

表 2-7 本项目危险废物分析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及代码	产生量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排放量
1	废机油	HW08 900-214-08	1t/a	机械维护	液态	矿物油	矿物油	每年	毒性，易燃性	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置	0
2	废环保浆料桶	HW49 900-041-49	2t/a	原料储存	固态	有机树脂	有机树脂	每月	毒性，易燃性	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置	0

(2) 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260 人，其中 80 人在厂区内住宿，不住宿的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住宿的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1.0kg/人/d。年工作日 300 天。根据上式预测，生活垃圾产生量 170kg/d，即 51t/a。生活垃圾由垃圾桶分类收集最后委托园区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图 3-3 危废库

5、环保投资情况

表 2-8 环保投资一览表

项目	污染物		环保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万元）
废气	水蒸气		通过引风机将烘干房水蒸气引至 10 米高排气筒排放；引风机 1 台；10 米高排气筒 1 根	2
	上浆烘干工序	有组织	废气吸风收集装置；15 米高排气筒 1 根	5
		无组织	1# 厂房四周安装机械排风装置	2
	喷气织布工序纤维尘	有组织	集气罩；蜂窝式除尘器 1 套；15 米高排气筒 1 根	0
		无组织	1# 厂房四周安装机械排风装置	0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一套	0
废水	生产废水	车间集水沟；中水回用系统一套	50	
	生活废水	隔油池一座；化粪池一座；厂区内污水管网	10	

	蒸汽冷凝水	冷却水池一座（60m ³ ）	5
固废	生活垃圾	垃圾桶、分类收集运送	2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间	2
	危险废物	危废暂存间	5
噪声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厂区车间位置,厂房隔声、消声,绿化降噪等措施	30
其他	绿化		20
合计			133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1) 项目概况

安徽常优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5 亿米高档纺织面料项目（一期），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洛河路以北、鸣达产业园以南、凤鸣大道以西，总投资 30000 万元，项目一期占地面积约 100 亩，新建 7 栋厂房，购置喷水织布机 1400 台套、喷气织机 300 台、倍捻机 100 台、整经机 10 台等相关配套设备，达到年产 1.5 亿米纺织面料生产能力。可带动就业 260 人。

(2) 产业政策符合性

对照国家产业政策，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中规定的限制、淘汰行业。根据国务院关于发布实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的决定（国发[2005]40 号）第三章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第十三条“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的，为允许类”，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相关的产业政策。且项目已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在江南产业区产业发展部备案（备案号为：江南管产[2018]119 号），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3) 规划符合性

本项目位于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本项目建设用地为位于安徽江南产业集中区总体规划中的工业用地内。项目所在位置属于江南产业集中区中部产业组团，该组团为综合制造片区，拥有首发区现有产业基础，重点发展装备制造、电子信息、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与产业相关的生产性服务业，计划打造为战略性新兴产业基地。本项目主要进行化纤织造加工，虽不是园区规划的主导产业，但也不属于其中限制和禁止入区的企业，与园区控制的禁止进入和控制进入的要求不冲突，可属于允许进入类。

(4) “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根据分析，本项目位于安徽池州江南产业集中区洛河路以北、鸣达产业园以南、凤鸣大道以西，不在生态红线范围内；根据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数据，项目区地表水环境、大气环境和声环境均符合相关环境质量标准；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

总量较少，不会超过资源利用上线；本项目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2020年版）》中禁止准入类和限制准入类项目。符合环境准入标准和要求。

综上，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控制要求。

（5）环境质量现状结论

拟建项目区域的大气环境质量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主要地表水体九华河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域水质标准要求。

（6）建设期环境影响结论

1.1 施工期扬尘影响

施工期扬尘主要来自以下几方面：施工垃圾的清理及堆放产生扬尘；车辆及施工机械往来造成的道路扬尘及厂区内原有建筑物改造过程产生扬尘等。根据有关监测资料，工地内施工扬尘浓度约为 $0.5\sim 0.7\text{mg}/\text{m}^3$ ，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数倍。项目施工过程将不可避免的影响项目地周围的大气环境，项目施工方需采取一定的防护措施以降低影响的程度和范围。根据《安徽省建筑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规定》、《池州市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细则》等规定，项目单位需采取以下措施防止施工扬尘产生：

（1）建筑工地四周实行围挡封闭；施工现场出入口道路实施混凝土硬化并配备车辆冲洗设施；施工现场设置洒水降尘设施、安排专人定时洒水降尘以减轻扬尘影响。

（2）使用商品混凝土和预拌砂浆，减少现场混凝土的搅拌量。

（3）施工现场土方开挖后尽快完成回填，不能及时回填的场地，采取覆盖等防尘措施；砂石等散体材料集中堆放并覆盖。

（4）渣土等建筑垃圾集中、分类堆放，严密遮盖，并及时清运，严禁凌空抛撒及乱倒乱卸。

（5）严格环境管理，并设专人负责，制定运输、装卸防尘规范，控制扬尘的产生。施工期间各类施工机械流动性强，产生的废气较为分散，在易于扩散的气象条件下，施工机械尾气对周围环境影响不会很大。

综上分析，施工对大气环境的影响是短暂的、局部的，将随施工结束而消失，

在适当地消减后是可以接受的。

1.2 施工期噪声影响

在施工期，噪声影响主要来自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所产生的噪声，其噪声源强在 80~105dB(A)。建筑场界噪声控制应严格按照《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要求执行。本评价建议建设单位采取以下措施降低噪声影响：

（1）建筑施工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的维护管理，增加消声、减噪装置等使源强低于 80dB（A）；

（2）安排好施工时间，禁止当日 22 时至次日 6 时及午间 12 时至 14 时进行产生噪声污染的施工作业。

1.3 施工期固体废物影响

施工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废建材、撒落的砂石料、原有建筑物拆除产生的建筑垃圾等。

施工过程中建筑垃圾要及时清运、加以利用，防止其因长期堆放而产生扬尘。所产生的生活垃圾如不及时清运处理，则会腐烂变质、滋生蚊虫苍蝇，产生恶臭，传染疾病，从而对周围环境和作业人员的健康带来不利影响。

因此对于施工中的固体废弃物应集中堆放及时清理，外运到环卫部门指定地点，防止露天长期堆放可能产生的二次污染。

1.4 施工期废水的影响

合理安排施工工序，并预先搞好施工场地排水工作，保证排水系统畅通。施工单位应备有防雨薄膜，遇上暴雨，用于遮盖临时土方堆场，减少雨水冲刷。填方应及时采取碾压工程措施，减少雨水冲刷泥土的流失量。

设置临时废水沉淀池：实行雨污分流，在施工时，设置临时废水沉淀池一座，施工中含有泥浆的废水经沉淀后回用，补充施工用水或处理达标后排放。

修建挡土墙、设临时排水沟渠：施工场地四周修建挡土墙，并设临时排水沟渠道排废水，注重节约用水，减少水土流失产生量。

施工场地利用现有厕所，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掏后，用作周围农田农肥使用，不对外排放。在采取上述措施后，该项目废水对周边水体不会造成明显影响。

1.5 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对生态环境产生破坏的因素主要为土地平整时的生态破坏和水土流失，主要体现在：破坏地表植被、对土壤的影响、地形地貌的变化、土地利用方向的发生改变以及易产生水土流失等生态问题。在施工过程中切实做好各种生态保护措施，施工结束后再因地制宜地进行生态恢复，将可使施工生态环境影响降低到最低限度。主要防护措施包括：

(1) 在优化主体工程设计的同时，进行规范施工。

(2) 施工单位应与气象部门保持密切联系，随时了解降雨时间、强度，尤其是大雨和暴雨，以便雨前做好防护措施，如雨前将填铺的松土及时压实等。

(3) 施工场地四周修建挡土墙，并设临时排水沟渠导排废水，注重节约用水，减少水土流失产生量。水土流失主要集中于雨季，工程应尽可能避开雨季施工。在不得已情况下在雨季施工，土石方在项目内保持平衡，并应采取随挖、随运、随铺、随压的方法，以便最大程度减少松散土的存在，并做好场地排水工作，保证排水沟畅通和及时清淤等。

总之，施工期不可避免地会对周围环境，特别是对噪声和大气环境造成一定影响，但对环境的影响是暂时的。施工期的环境管理是控制施工期环境影响的关键。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应按照国家 and 当地环保部门的有关规定，采取本环评所建议的防治措施，以控制、减少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

(7) 营运期环境影响结论

7.1 大气环境影响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上浆烘干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喷气织布工序产生的纤维尘及食堂油烟，同时部分布料烘干过程中会产生水蒸气。

(1) 上浆烘干有机废气

本项目在上浆及烘干工序配备废气吸风收集装置，有机废气经废气吸风装置收集后，汇总通过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记为排气筒 P1。

(2) 喷气织布纤维尘

项目喷气织布工序产生纤维尘颗粒物由配套集气罩收集后，共同引至蜂窝式除尘器处理后，经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记为排气筒 P2。

(3) 布料烘干水蒸气

本项目1#厂房内设置一间烘干房，烘干房内布置两台烘干机，本项目烘干热源来自园区蒸汽管道，烘干机对布料进行烘干过程中，产生水蒸气，本项目通过在烘干房设1根水蒸气排气筒，通过引风机将烘干房内水蒸气引至屋顶排放，排气筒高度为10m。

(4) 食堂油烟

本项目设1个食堂，食堂的规模为中型，食堂油烟采用处理效率不低于75%的油烟净化器处理，处理后通过排气筒引至屋顶排放，经处理后油烟排放量约为6.75kg/a，油烟排放浓度为1.5mg/m³，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的要求。

本项目喷气织布工序纤维尘，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15米高排气筒排放，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排放速率为0.0047kg/h、排放浓度为0.588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规定的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120mg/m³）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3.5kg/h）的限值要求。上浆烘干工序有机废气经废气吸风装置收集后，汇总经15米高排气筒排放后，有组织排放的VOCs排放速率为0.038kg/h，排放浓度为2.53mg/m³，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2中其他行业规定最高允许排放浓度（80mg/m³）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1.5kg/h）的限值要求。本项目废气在采取各种环保措施后，均能够做到达标排放，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7.2 地表水环境影响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排放的生产废水及生活废水，本项目生产废水经排放池收集后，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两股废水混合排入园区污水管网，进江南产业集中区第一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最终排入九华河，因此对水环境影响较小。

7.3 声环境影响

该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喷水织布机、喷气织布机、整经机、并经机、单丝机、验布机、空压机等各机械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正常运行时，其噪声源强在75~106dB（A）。要求企业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绿化降噪，在厂区四周种植

乔木累植物绿化隔离带，织造车间门窗部位选用隔声性能良好的铝合金或双层门窗结构，定期检查、维修设备，使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使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区标准要求。因此，该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

7.4 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工业垃圾包括废原料包装物；整经、并轴、穿综穿箱、络丝、倍捻及络筒过程中产生的废纱线；检验过程中产生的废布；中水回用系统产生的污泥；废环保浆料桶；机械维护产生的废机油、废润滑油。

废原料包装物、废纱线、废布暂存一般固废库，外售综合利用；污泥暂存污泥池，定期袋装外运、综合利用；废环保浆料桶、废机油、废润滑油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综上，项目固废处置率 100%，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8）总量控制要求

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核定为：VOCs \leq 0.54t/a，颗粒物 \leq 0.034t/a。。

（9）建议与要求

（1）企业应开展清洁生产审计工作，建立健全各项清洁生产制度，严格按规程实施清洁生产。

（2）厂区应进行绿化工作，改善厂区环境，降低噪声影响，保证厂区绿地率达到相应标准要求。绿化后应经常对绿地进行养护，以免遭受破坏。

（3）做好设备维护检修工作，保持设备运行工况良好。

（4）加强车间的通风换气、保持车间清洁卫生，做到文明经营管理。

总体结论：

综上所述，该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符合江南产业集中区规划发展要求，选址合理；项目拟采取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可行，可确保项目的各类污染物均做到稳定达标排放。因此，在严格执行操作规范、保证各项环保设施和措施正常运行的条件下，不会对当地的环境质量造成大的不利影响。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该项目可行。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018年12月17日池州市环境保护局江南产业集中区分局以江南环发[2018]77号《关于安徽常优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5亿米高档纺织面料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对工程环评报告表予以批复。

安徽常优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安徽常优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5亿米高档纺织面料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我局对该项目环评文件组织了审查,并在江南产业集中区官网进行了公示。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洛河路以北、鸣达产业园以南、凤鸣大道以西工业地块,占地面积为66871.65m²。该项目东面为凤鸣大道、南面为洛河路、西面为空地、北面为鸣达产业园。项目总投资30000万元,环保投资222万元。新建7栋厂房,购置喷水织布机1400台套、喷气织机300台、倍捻机100台、整经机10台等相关配套设备,形成年产15亿米纺织面料生产能力。

项目委托安徽华森环境科学研究所编制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该项目已经在江南产业集中区管委会产业发展部备案(江南管产[2018]119号,项目编码:2018-341763-17-03-023092),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国发[2013]21号令)中淘汰、限制类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建设符合《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总体规划》和《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相关要求。项目在全面落实《报告表》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环境不利影响能够得到有效控制。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我局原则同意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地点、性质、规模及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三、项目在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项目在设计、施工、运营过程中,必须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控制措施,并加强生产全过程管理,建立健全各项环境管理制度,保证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项目排水严格执行雨污分流。本项目废水主要是喷水织机产生的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经自建的污水处理站,经处理后达到企业自定回用标准,85%回用于生产工段,15%排放废水需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后方可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满足《污水综合

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后方可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近期纳入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第一污水处理厂过渡期处理设施处理，远期纳入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第一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处理。你公司应加强管理，各类污水不得乱接、混接至雨水管网。规范化建设排污口，安装废水污染源在线监控设施，监测因子为流量、COD_{Cr}、pH、氨氮。

3、全面落实废气治理措施。本项目废气主要为上浆烘干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及喷气织布工序产生的纤维尘和食堂油烟。上浆烘干工序有机废气经集气罩负压收集处理后，需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中相关要求后，经 10 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喷气织布工序纤维尘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需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相关规定，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处理效率不低于 75%的油烟净化机处理后，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的要求后引至屋顶排放。

4、加强运营期噪声管理。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采取相应的隔声、消音、减振措施后，边界噪声不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应功能区排放限值。

5、做好固体废弃物的收集、处置工作。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废丝(废线)、次品、污水处理站的污泥，废浆料桶以及职工生活垃圾。废丝(废线)、次品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集中收集后出售给相关物资回收部门；污水处理工艺产生的污泥委托单位综合利用；废浆液包装桶由生产厂家回收利用；废润滑油和废油剂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版)中“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在公司内的贮存必须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规定设立危废暂存库，集中收集后应送有资质单位处理，不得随意买卖、丢弃、倾倒，日常管理必须履行申报登记，建立危废管理台账；职工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送市垃圾填埋场填埋。固体废物的收集和运输过程中要做好防范工作，防止发生二次污染。

6 做好排污口规范化。根据排污口污染物的排放特点，设置提示性或警告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一般污染源设置提示性标牌，毒性污染物设置警示性标志牌。废气、噪声污染源及处理措施等位置同样应设置规范的标示。

7、做好环境保护知识的宣传工作和环保技能的培训工作。设立环保机构，确定

环保专员，具体负责企业环保设施的运行、检查、维护等相关环保工作。提高工作人员的环保意识和能力，保证各项环保措施的正常实施。加强环境管理，增强清洁生产意识。

四、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核定总量为 VOCs:0.54 t/a;颗粒物:0.034t/a。你公司应按核定的总量进行排污，不得超排。

五、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你单位应按照有关规定，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向社会公开。

六、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须向有审批权限的环保部门另行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3、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表 4-1 环评批复及落实情况一览表

分类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上浆烘干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及喷气织布工序产生的纤维尘和食堂油烟。上浆烘干工序有机废气经集气罩负压收集处理后，需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中相关要求后，经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喷气织布工序纤维尘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需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相关规定，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处理效率不低于 75%的油烟净化机处理后，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的要求后引至屋顶排放。	已落实，上浆烘干工序有机废气经集气罩负压收集处理后，需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中相关要求后，经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无喷气织布生产线，不产生纤维尘；不设置食堂；不产生食堂油烟。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是喷水织机产生的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经自建的污水处理站，经处理后达到企业自定回用标准，85%回用于生产工段，15%排放废水需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后方可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后方可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近期纳入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第一污水处理厂过渡期处理设施处理，远期纳入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第一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处理。你公司应加强管理，各类污水不得乱接、混接至雨水管网。规范化建设排	已落实，本项目废水主要是喷水织机产生的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经自建的污水处理站，经处理后达到企业自定回用标准，100%回用于生产工段，不外排；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后方可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近期纳入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第一污水处理厂过渡期处理设施处理，远期纳入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第一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处理。

	污口，安装废水污染源在线监控设施，监测因子为流量、CODcr、pH、氨氮。	
固废	<p>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废丝(废线)、次品、污水处理站的污泥，废浆料桶以及职工生活垃圾。废丝(废线)、次品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集中收集后出售给相关物资回收部门；污水处理工艺产生的污泥委托单位综合利用；废浆液包装桶由生产厂家回收利用；废润滑油和废油剂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版)中“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在公司内的贮存必须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规定设立危废暂存库，集中收集后应送有资质单位处理，不得随意买卖、丢弃、倾倒，日常管理必须履行申报登记，建立危废管理台账；职工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送市垃圾填埋场填埋。固体废物的收集和运输过程中要做好防范工作，防止发生二次污染。</p>	<p>已落实，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废丝(废线)、次品、污水处理站的污泥以及职工生活垃圾。废丝(废线)、次品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集中收集后出售给相关物资回收部门；污水处理工艺产生的污泥委托单位综合利用；废润滑油和废油剂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版)中“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在公司内的贮存必须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规定设立危废暂存库，集中收集后应送有资质单位处理，不得随意买卖、丢弃、倾倒，日常管理必须履行申报登记，建立危废管理台账；职工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送市垃圾填埋场填埋。固体废物的收集和运输过程中要做好防范工作，防止发生二次污染。</p>
噪声	<p>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采取相应的隔声、消音、减振措施后，边界噪声不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应功能区排放限值。</p>	<p>已落实，优选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车间隔声、高噪声设备安装基础减振等措施，确保运营期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p>
总量控制	<p>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核定总量为VOCs:0.54 t/a；颗粒物:0.034t/a。你公司应按核定的总量进行排污，不得超排。</p>	<p>已落实，本项目实际生产过程中VOCs产生量符合总量控制标准</p>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 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 (2) 验收监测采样和分析人员均通过岗前培训，考核合格，持证上岗。
- (3) 废气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检定有效期内使用，监测前对使用的仪器均进行浓度和流量校准，按规定对废气测试仪进行现场检漏，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 和《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执行。

大气采样流量校核结果见下表。

表5-1 大气采样流量校核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编号	校准项目	校准目标	流量示值误差	是否合格
大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AHLJ-080	流量	1L/min	-0.2%	合格
大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AHLJ-081	流量	1L/min	0.3%	合格
大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FY-DQ101	AHLJ-059	流量	1L/min	0.2%	合格
大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MH1200 型	AHLJ-139	流量	1L/min	0.2%	合格

- (4) 噪声测量仪器为II型分析仪器。测量方法及环境气象条件的的选择按照国家有关技术规范执行。仪器使用前、后均经 A 声级校准器检验，误差确保在±0.5 分贝以内。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生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A)，若大于 0.5dB(A)测试数据无效。噪声仪器校验结果见下表。

表5-2 声级计校核表

仪器名称	仪器编号	单位	标准值	校准仪器	校准日期	仪器显示	示值误差	是否合格
声级计 AWA5688 型	AHLJ-152	dB (A)	94.0	声校准器 AWA6221B 型	7.27 测量前	94.0	0.0	合格
					7.27 测量后	93.6	-0.4	合格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验收监测目的和范围

为了准确、全面地反映项目的环境质量状况，为环境管理、污染源控制、环境规划等提供科学依据，本次验收监测在严格执行国家相关要求及监测规范规定的前提下，通过对该项目主要污染源及污染物分析，确定本次验收监测的范围主要是废气、厂界噪声。

2、验收监测方案

表 6-1 验收监测方案

类别	监测位置	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有组织 废气	P1 排气筒出口	⊙ 1	VOCs	3 次/天，共 2 天
无组织 废气	厂区上风向	○	VOCs、颗粒物	4 次/天，共 2 天
	厂区下风向	○ 1#		
		○ 2#		
○ 3#				
噪声	厂界东	▲N1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夜间各 1 次，共 2 天
	厂界南	▲N2		
	厂界西	▲N3		
	厂界北	▲N4		



3、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详见下表

表6-2 污染物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因子	监测方法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VOCs	固定污染物废气、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0.001~0.01mg/m ³
无组织废气	VOCs	环境空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吸附管采样-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44-2013	0.3~1.0μg/m ³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物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 mg/m ³
噪声	Leq(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表6-3 主要仪器设备

仪器名称	编号
GC-2010Plus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AHLJ-103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废气 VOCs 采样仪	AHLJ-126、127、128、137、151
多功能声级计、校正器	AHLJ-153、054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1、验收监测结果:

1.1 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7-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项目	单位	采样频次 2022.7.27	监测点位及结果				备注
			1#-厂界东 北(上风向)	2#-厂界南 (下风向 1)	3#-厂界西 南 (下风向 2)	4#-厂界西 (下风向 3)	
颗粒物	mg/m ³	第一次	0.095	0.057	0.077	0.096	
		第二次	0.190	0.171	0.172	0.153	
		第三次	0.228	0.190	0.211	0.172	
		第四次	0.190	0.228	0.230	0.211	
VOCs	ug/m ³	第一次	196	227	255	219	
		第二次	230	229	260	273	
		第三次	283	222	252	294	
		第四次	219	240	221	223	

监测期间天气晴，气温 35.5~38.7℃，气压 100.6~100.75Kpa，东北风，风速 2.8~3.1m/s。

表 7-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项目	单位	采样频次 2022.10.25	监测点位及结果				备注
			1#-厂界东 (上风向)	2#-厂界西 南 (下风向 1)	3#-厂界西 (下风向 2)	4#-厂界西 北 (下风向3)	
颗粒物	mg/m ³	第一次	0.090	0.107	0.125	0.161	
		第二次	0.108	0.126	0.198	0.162	
		第三次	0.091	0.109	0.181	0.127	
		第四次	0.123	0.124	0.158	0.136	
VOCs	ug/m ³	第一次	221	230	260	273	
		第二次	219	252	283	219	
		第三次	196	223	240	273	
		第四次	219	230	294	240	

监测期间天气晴，气温 22.1℃，气压 101.9Kpa，东风，风速 4.1~4.2m/s。

根据上表监测结果可知，项目无组织排放监控点处颗粒物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VOCs 浓度满足《工业企业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

1.2 噪声

表 7-3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位	昼间 (06:00~22:00)		夜间 (22:00~次日 06:00)	
	监测时间 2022.7.27	监测结果[dB(A)]	监测时间 2022.7.27	监测结果[dB(A)]
N1#-厂界东	09:02~09:04	58	22:10~22:12	48
N2#-厂界南	09:10~09:12	59	22:23~22:25	49
N3#-厂界西	09:30~09:32	57	22:35~22:37	47
N4#-厂界北	09:47~09:49	56	22:45~22:47	50

表 7-4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位	昼间 (06:00~22:00)		夜间 (22:00~次日 06:00)	
	监测时间 2022.10.25	监测结果[dB(A)]	监测时间 2022.10.25	监测结果[dB(A)]
N1#-厂界东	16:35~16:37	57	22:50~22:52	47
N2#-厂界南	16:43~16:45	58	22:54~22:56	46
N3#-厂界西	16:47~16:49	55	23:02~23:04	50
N4#-厂界北	16:54~16:56	56	23:11~23:13	50

根据上表监测结果可知,验收监测期间,厂界东、南、西、北噪声昼夜间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2.4 总量控制

验收监测期间,根据企业提供资料:企业产生VOCs总量满足总量控制标准,因此现有工程的排放总量能够满足池州市江南产业集中区生态环境分局下达的总量控制要求。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结论:

1、废气

项目无组织排放监控点处颗粒物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VOCs 浓度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

2、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 厂界东、南、西、北噪声昼夜间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3、固废

废原料包装物、废纱线、废布暂存一般固废库, 外售综合利用; 污泥暂存污泥池, 定期袋装外运、综合利用; 废机油、废润滑油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4、结论

安徽常优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5 亿米高档纺织面料项目(一期)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 环评批复中的环保措施基本得到落实, 已建立环境管理制度, 监测期间配套的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且各污染物在验收检测期间排放均符合相应的环保标准要求,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能够满足池州市江南产业集中区生态环境分局下达的总量控制要求。该项目符合环保竣工验收条件, 建议通过验收。

5、建议

(1) 加强生产和环保管理, 保证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避免污染事故的发生。

(2) 加强公司的环保建设和监督管理职能, 提高工作人员的理论及操作水平、岗位培训, 进一步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和日常维护, 确保各项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将各项规章制度操作规范公布上墙, 在生产过程中合理利用资源, 进一步完善清洁生产。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表 8-1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和“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污染源		环评要求的环保建设内容	环评要求的治理效果	落实情况
废气	烘干工序水蒸气	通过引风机将烘干房水蒸气引至 10 米高排气筒排放；引风机 1 台；10 米高排气筒 1 根	--	已落实，通过引风机将烘干房水蒸气引至 10 米高排气筒排放；引风机 1 台；10 米高排气筒 1 根
	上浆烘干工序有组织有机废气	废气吸风装置（收集效率为 90%）；15 米高排气筒 1 根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中规定的其他行业标准要求	已落实
	上浆烘干工序无组织有机废气	1#厂房四周安装机械排风装置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中规定的厂界浓度限值	已落实
	喷气织布工序有组织纤维尘	集气罩（收集效率为 90%）；蜂窝式除尘器 1 套；15 米高排气筒 1 根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颗粒物二级标准限值	无喷气织布工序，不产生纤维尘
	喷气织布工序无组织纤维尘	1#厂房四周安装机械排风装置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颗粒物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	无喷气织布工序，不产生纤维尘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一套（处理效率不低于 75%）	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标准要求	不设食堂，无食堂油烟
废水	生产污水	车间集水沟；中水回用系统一套（处理规模为 4000t/d）	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中再生水用作工业用水水源的水质标准中工艺与产品用水标准	已落实，车间集水沟；中水回用系统一套（处理规模为 4000t/d），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中再生水用作工业用水水源的水质标准中工艺与产品用水标准
	生活污水	隔油池一座；化粪池一座；厂区内污水管网	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已落实，不设置隔油池，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蒸汽冷凝水	冷却水池一座（容积为 60m ³ ）	不外排	已落实，冷却水池一座（容积为 60m ³ ）

噪声	设备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装减震降噪措施，厂房隔声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已落实，优选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车间隔声、高噪声设备安装基础减振等措施，定期检查、维修设备，确保运营期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设置若干垃圾桶收集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	已落实，废原料包装物、废纱线、废布暂存一般固废库，外售综合利用；污泥暂存污泥池，定期袋装外运、综合利用；废机油、废润滑油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一般固体废物	设置一般固废暂存间一座，位于4#厂房内，面积为100m ³ ，污泥浓缩池内的污泥进行浓缩后，由隔膜泵送至板框压滤机进行压滤，滤液回调节池，滤饼压滤后含水率小于60%，滤饼外运、综合利用。设置污泥池一座，位于6#厂房南侧，容积为50m ³	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年修改单等相关要求	
	危险废物	置危废暂存间一座，位于4#厂房内，面积为20 m ²	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要求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安徽常优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1.5 亿米高档纺织面料项目(一期)			项目代码	2018-341763-17-03-023092				建设地点	安徽池州江南产业集中区新材料产业园 25#厂房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2319 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东经 117.654712, 北纬 30.740637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5 亿米高档纺织面料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5 亿米高档纺织面料				环评单位	安徽华森环境科学研究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皖江江南新兴产业集中区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江南环发〔2018〕77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			竣工日期	2022年2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2年5月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41700MA2RRDK05K001P		
	验收单位	安徽常优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绿健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基本稳定		
	投资总概算（万元）	30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47				所占比例（%）	0.49%		
	实际总投资	30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33				所占比例（%）	0.44%		
	废水治理（万元）	65	废气治理（万元）	9	噪声治理（万元）	3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9	绿化及生态（万元）	20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7200 小时			
运营单位		安徽常优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1700MA2RRDK05K	验收时间	2022.10.28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与项目有关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 t/a；废气排放量——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 t/a；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件 1 委托书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委托书

安徽绿健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国务院第 682 号令《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等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我公司年产 1.5 亿米高档纺织面料项目（一期）需做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特委托贵单位对我公司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安徽常优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25 日

承 诺 函

我公司按照《年产 1.5 亿米高档纺织面料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意见要求，已基本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并委托安徽绿健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为推动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我公司作出真实性承诺：保证编制的全部验收材料真实、完整、准确，符合我公司要求及实际情况；如有违规情况，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特此申明和承诺。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池州市环境保护局江南产业集中区分局文件

江南环发〔2018〕77号

关于安徽常优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1.5 亿米高档纺织面料项目（一期）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安徽常优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安徽常优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5 亿米高档纺织面料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我局对该项目环评文件组织了审查，并在江南产业集中区官网进行了公示。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洛河路以北、鸣达产业园以南、凤鸣大道以西工业地块，占地面积为 66871.65m²。该项目东面为凤鸣大道、南面为洛河路、西面为空地、北面为鸣达产业园。项目总投资 30000 万元，环保投资 222 万元。新建 7 栋厂房，购置喷水织布机 1400 台套、喷气织机 300 台、倍捻机 100 台、整经机 10 台等相关配套设备，形成年产 1.5 亿米纺织面料生产能力。

项目委托安徽华森环境科学研究所编制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该项目已经在江南产业集中区管委会产业发展部备案(江南管产[2018]119号,项目编码:2018-341763-17-03-023092),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国发[2013]21号令)中淘汰、限制类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建设符合《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总体规划》和《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相关要求。项目在全面落实《报告表》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环境不利影响能够得到有效控制。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我局原则同意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地点、性质、规模及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三、项目在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项目在设计、施工、运营过程中,必须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控制措施,并加强生产全过程管理,建立健全各项环境管理制度,保证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项目排水严格执行雨污分流。本项目废水主要是喷水织机产生的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经自建的污水处理站,经处理后达到企业自定回用标准,85%回用于生产工段,15%排放废水需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后方可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满足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后方可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近期纳入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第一污水处理厂过渡期处理设施处理，远期纳入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第一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处理。你公司应加强管理，各类污水不得乱接、混接至雨水管网。规范化建设排污口，安装废水污染源在线监控设施，监测因子为流量、COD_{cr}、pH、氨氮。

3、全面落实废气治理措施。本项目废气主要为上浆烘干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及喷气织布工序产生的纤维尘和食堂油烟。上浆烘干工序有机废气经集气罩负压收集处理后，需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中相关要求后，经 10 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喷气织布工序纤维尘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需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相关规定，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处理效率不低于 75%的油烟净化机处理后，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的要求后引至屋顶排放。

4、加强运营期噪声管理。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采取相应的隔声、消音、减振措施后，边界噪声不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应功能区排放限值。

5、做好固体废弃物的收集、处置工作。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废丝（废线）、次品、污水处理站的污泥，废浆料桶以及职工生活垃圾。废丝（废线）、次品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集中收集

后出售给相关物资回收部门；污水处理工艺产生的污泥委托单位综合利用；废浆液包装桶由生产厂家回收利用；废润滑油和废油剂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版）中“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在公司内的贮存必须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规定设立危废暂存库，集中收集后应送有资质单位处理，不得随意买卖、丢弃、倾倒，日常管理必须履行申报登记，建立危废管理台账；职工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送市垃圾填埋场填埋。固体废物的收集和运输过程中要做好防范工作，防止发生二次污染。

6、做好排污口规范化。根据排污口污染物的排放特点，设置提示性或警告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一般污染源设置提示性标牌，毒性污染物设置警示性标志牌。废气、噪声污染源及处理措施等位置同样应设置规范的标示。

7、做好环境保护知识的宣传工作和环保技能的培训工作。设立环保机构，确定环保专员，具体负责企业环保设施的运行、检查、维护等相关环保工作。提高工作人员的环保意识和能力，保证各项环保措施的正常实施。加强环境管理，增强清洁生产意识。

四、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核定总量为 VOCs: 0.54 t/a; 颗粒物: 0.034t/a。你公司应按核定的总量进行排污，不得超排。

五、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

建成后，你单位应按照有关规定，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向社会公开。

六、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须向有审批权限的环保部门另行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抄送：产业发展部、规划建设部、企业服务中心、华森环境科学研究有限公司。

江南产业集中区环保分局

2018年12月17日印发

附件 4 危废处置协议

危险废物委托收集、储存、转运合同

合同编号：WF-TQHB2022049

委托方（甲方）：安徽常优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安徽天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为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特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委托事项

1. 甲方为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委托乙方对危险废物进行无害化收集、储存、转运。
2. 乙方为合法的危险废物收集、储存、转运单位，具备提供危险废物暂存的能力。

二、甲方责任和义务

1. 甲方在合同签订前应按乙方的要求提供需要委托转移的危险废物样品检测报告，以便乙方作危险废物的入场特性分析和评估，从而确认是否有能力收集、储存、转运。
2. 甲方应按照乙方要求提供危险废物的相关信息资料（包括产废单位的“营业执照”、危险废物明细表等）并加盖公章。
3. 甲方设置的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应保证乙方危险废物收运车辆正常进出，并负责安排人员对需要转移的废物进行装车（包括提供装车设备和工具等）。
4. 甲方应按照《危险废物包装标识规范》对合同废物进行分类、包装，做好标记标识，同一包装物内不可混装不同品种的危险废物，以保障运输和储存的操作规范及安全。乙方对未按《危险废物包装标识规范》及其他相关包装标识规范包装和标识的合同废物有权拒绝接收。
5. 甲方应指定专人负责合同废物的转移、装载、废物种类核实、废物包装、废物计量等方面的现场协调及储存服务费用结算等事宜；甲方应在合同废物转移前与乙方人员进行沟通再如实进行网上报告工作。
6. 甲方应对拟转移的合同废物进行准确的计量。
7. 甲方每车申请危险废物转移应提前十天通知乙方，以便乙方作清运计划和车辆安排。

8. 甲方如产生新的废物, 或者废物特性发生较大的变化, 甲方应及时书面告知乙方, 并重新取样, 重新确认废物名称、废物成分、包装容器和转移费用等事项, 甲乙双方应结合实际情况签订补充合同并对转移费用进行调整。

三、乙方责任和义务

1. 乙方应持有有效的、涵盖合同废物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2. 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和本合同, 安全、无害化储存甲方委托储存的合同废物, 配合甲方所提出的法律规定的安环审核要求向甲方提供相关材料。
3. 乙方将根据储存的实际运营条件(包括但不限于许可经营能力、运转率或维护安排等)接收和储存甲方委托储存的合同废物。
4. 如乙方发现从甲方接收的任何废物不属于合同废物或不符合本合同的规定, 应及时通知甲方。
5. 甲方需要乙方安排运输的, 乙方应在接获甲方发出的合同废物转移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告知甲方运输安排以及承运车辆信息。
6. 甲方转移其合同废物前, 应与乙方的业务专员或客服专员进行沟通。

四、危险废物转移交接

1. 甲、乙双方应严格按照合同中的危废名称填写《工业危险废物交接单》, 双方应审核交接单中的每项内容, 确保内容的准确性, 确认无误后, 双方签字确认, 并作为双方核对危废种类、数量以及收费的有效凭证。
2. 认真执行联单制度, 甲、乙双方交接危险废物时, 甲方应在危废转移联单认真填写并确认, 每种危废一份联单; 乙方也应填写并审核确认危废转移联单; 危废转移联单生成后, 甲、乙双方需按照规定打印并妥善保管联单, 作为危废转移的有效凭证。
3. 运输之前甲方废物的包装必须得到乙方认可, 如不符合本合同第二条甲方合同义务的相关规定, 乙方有权拒运。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甲方负责全额赔偿。

五、合同废物的计量

1. 合同废物的计量准则:
每批次合同废物转运发起前, 联单填写按照甲方现场的磅秤计量, 并向乙方出具磅单, 经乙方现场核实后, 填写转移数据并进行网上报告; 合同废物到达乙方厂区经磅秤计量后, 根据乙方磅单数据填写联单接收重量, 并向甲方出具磅单, 最终结算称重量以

乙方现场的磅秤计量为准。

2. 如双方计量相差较大，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按照乙方过磅的数量为准。

六、委托收集、储存、转运的废物范围、价格及结算方式：

1. 废物的种类：HW08

计划年转移量、废物包装及方式价格详见附件清单

注：危废数量以双方确认实际称重为准。

2. 装车费：装车费用由甲方负责。卸车费用由乙方负责。

3. 付款及结算方式：

1) 甲乙双方对当月的实际转运量核算转移费后，向甲方开具增值税发票。甲方需在两个工作日内将该笔款项汇入乙方指定账户。

乙方开户银行：池州九华农村商业银行秋浦支行
账号：20010217514866600000011

2) 合同签订后，乙方预收甲方转移费用 5000 元（不含运输费用），甲方年转移费不足 5000 元按 5000 元收取，不予退还也不能作为下年度转移费；年转移费超过 5000 元的按实际吨位收取。

七、合同的违约责任

1. 本合同任何一方（“违约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其他方（“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停止违反并纠正违约行为；如经守约方书面通知，违约方在 3 个工作日内仍不予以改正，守约方有权选择中止履行（直至该违约情形得以纠正）或单方解除本合同，因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由违约方承担。

2. 若由于甲方的原因，造成乙方将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废物装车或收运进入处置厂仓库，乙方有权将该批废物退还甲方（紧急情形下可自行处置不予退还），并要求甲方赔偿因此而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以及承担全部相应的法律责任。

八、不可抗力、法律变更

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本合同的，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后 3 日内向其他方书面通知不能履行或者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理由。在取得相关证明文件并书面通知对方后，受不可抗力影响一方可以暂停履行或者延期履行、部

分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而无须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2. 本合同所述之“不可抗力”是指任何其发生和后果均无法预防和避免、不可预见、不可克服的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禁运、骚乱或战争，但不包括主张不可抗力一方的财务困难。

3. 本合同签署后，如因任何法律法规、许可、批准等的变更，或主管机关要求等原因，导致乙方无法收集或处置某类合同废物，乙方可停止该类合同废物的收集和处置业务，此情形不构成乙方违约。

九、合同争议的解决

1. 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各方友好协商解决；若各方经协商未达成一致，任何一方可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它

1. 该合同为固定期限合同，合同履行期暂定 壹 年，自 2022 年 9 月 5 日起至 2023 年 9 月 4 日止。

2. 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方 贰 份、乙方 贰 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3. 本合同未尽之事宜，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有效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安徽常优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 址：
电 话：
日 期： 年 月 日

乙 方（盖章）：
安徽天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 址：亳州江南产业集中区
电 话：
日 期： 2022 年 9 月 5 日

合同附件：

危险废物委托收集、储存、转运价格表

致：安徽常优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贵司提供的危险废物种类，经综合考虑其储存技术工艺和转运成本，贵司的危险废物转移价格如下：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类别	代码	包装方式	预计转移量	处置费单价元/吨	备注
1	废机油	HW08	900-210-49	桶装	根据实际产生量转移		
2	废机油桶	HW08	900-249-49	桶装	根据实际产生量转移		
3					根据实际产生量转移		
4					根据实际产生量转移		
5					根据实际产生量转移		

甲方需提供完整的危险废物样品报告及环评批复。

说明	<p>1、上述单价均为含税单价，即转移费单价包含6%增值税税率。（于如国家税率调整，按调整后的税率执行）</p> <p>2、乙方按照实际的处理量按月开出对账清单，由甲方确认无误后，开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两个工作日内付清转移费。</p> <p>3、此报价单包含供需双方商业机密，仅限于内部存档，勿需向外提供！</p> <p>4、此报价单为甲乙双方签署的《危险废物委托收集、储存、转运合同》（合同编号：_____）的结算依据。</p>
----	--

甲方盖章：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341700MA2RRDK05K001P

单位名称：安徽常优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科技孵化园Z2综合楼

法定代表人：吴菊林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洛河路以北、鸣达产业园以南、凤鸣大道以西

行业类别：化纤织造加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700MA2RRDK05K

有效期限：自2022年05月20日至2027年05月19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池州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2年05月20日

附件 6 验收监测报告

AHLJ/JL-28-05

安徽绿健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检测 报 告

委托单位： 安徽常优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年产 1.5 亿米高档纺织面料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编号： AHLJY2022-019

检测机构： 安徽绿健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安徽省池州市长江南路 396 号中环大厦三楼
电 话： 0566-3223691/2
邮 编： 247000
邮 箱： 2795509072@qq.com
网 址： www.zgczhb.com



声 明

1. 检测报告无编写、审核、签发人员签字无效。
2. 若本次检测为送检，则检测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
3. 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测机构印章无效。任何对于检测报告的涂改、增删和骑缝章不完整均视作无效。
4. 未经检测机构同意不得利用本检测报告作任何商业性宣传。
5. 若委托单位对本检测报告有异议，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复检或仲裁申请，逾期不予受理。
6. 本报告仅对此次检测结果负责。

一、概况

表 1 概况

委托单位	安徽常优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年产 1.5 亿米高档纺织面料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项目地址	安徽江南产业集中区		
联系人	吴菊林	联系电话：13905737775	
采样日期	2022 年 7 月 27 日、2022 年 10 月 25 日		
分析日期	2022 年 7 月 27 日~2022 年 8 月 2 日、2022 年 10 月 25 日~2022 年 10 月 30 日		
采样人员	胡锦涛、沈伟普、宋号、章浩		
生产工况	监测期间企业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二、样品信息

表 2 样品信息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样品保存方式	采样频次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VOCs	避光、冷藏	4 次/点, 2 天
噪声	Leq(A)	/	昼夜各 1 次/点, 1 天

三、检测方法、检出限及仪器

表 3-1 检测分析方法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分析人员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mg/m ³	章晴
	VOCs	环境空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吸附管采样-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44-2013	0.3~1.0ug/m ³	胡加伟
噪声	Leq(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沈伟普、章浩

表 3-2 主要仪器设备

仪器名称	编号
GC-2010Plus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AHLJ-103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废气 VOCs 采样仪	AHLJ-126、127、128、137、151
多功能声级计、校正器	AHLJ-153、054

四、检测内容及结果

1、无组织废气检测内容及结果

表4-1-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项目	单位	采样频次 2022.7.27	监测点位及结果				备注
			1#-厂界东北 (上风向)	2#-厂界南 (下风向1)	3#-厂界西南 (下风向2)	4#-厂界西 (下风向3)	
颗粒物	mg/m ³	第一次	0.095	0.057	0.077	0.096	
		第二次	0.190	0.171	0.172	0.153	
		第三次	0.228	0.190	0.211	0.172	
		第四次	0.190	0.228	0.230	0.211	
VOCs	ug/m ³	第一次	196	227	255	219	
		第二次	230	229	260	273	
		第三次	283	222	252	294	
		第四次	219	240	221	223	

监测期间天气晴，气温 35.5~38.7℃，气压 100.6~100.75Kpa，东北风，风速 2.8~3.1m/s。

表4-1-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项目	单位	采样频次 2022.10.25	监测点位及结果				备注
			1#-厂界东 (上风向)	2#-厂界西南 (下风向1)	3#-厂界西 (下风向2)	4#-厂界西北 (下风向3)	
颗粒物	mg/m ³	第一次	0.090	0.107	0.125	0.161	
		第二次	0.108	0.126	0.198	0.162	
		第三次	0.091	0.109	0.181	0.127	
		第四次	0.123	0.124	0.158	0.136	
VOCs	ug/m ³	第一次	221	230	260	273	
		第二次	219	252	283	219	
		第三次	196	223	240	273	
		第四次	219	230	294	240	

监测期间天气晴，气温 22.1℃，气压 101.9Kpa，东风，风速 4.1~4.2m/s。

2、噪声检测内容及结果

表 4-2-1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位	昼间 (06:00~22:00)		夜间 (22:00~次日 06:00)	
	监测时间 2022.7.27	监测结果[dB(A)]	监测时间 2022.7.27	监测结果[dB(A)]
N1#-厂界东	09:02~09:04	58	22:10~22:12	48
N2#-厂界南	09:10~09:12	59	22:23~22:25	49
N3#-厂界西	09:30~09:32	57	22:35~22:37	47
N4#-厂界北	09:47~09:49	56	22:45~22:47	50

表 4-2-2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位	昼间 (06:00~22:00)		夜间 (22:00~次日 06:00)	
	监测时间 2022.10.25	监测结果[dB(A)]	监测时间 2022.10.25	监测结果[dB(A)]
N1#-厂界东	16:35~16:37	57	22:50~22:52	47
N2#-厂界南	16:43~16:45	58	22:54~22:56	46
N3#-厂界西	16:47~16:49	55	23:02~23:04	50
N4#-厂界北	16:54~16:56	56	23:11~23:13	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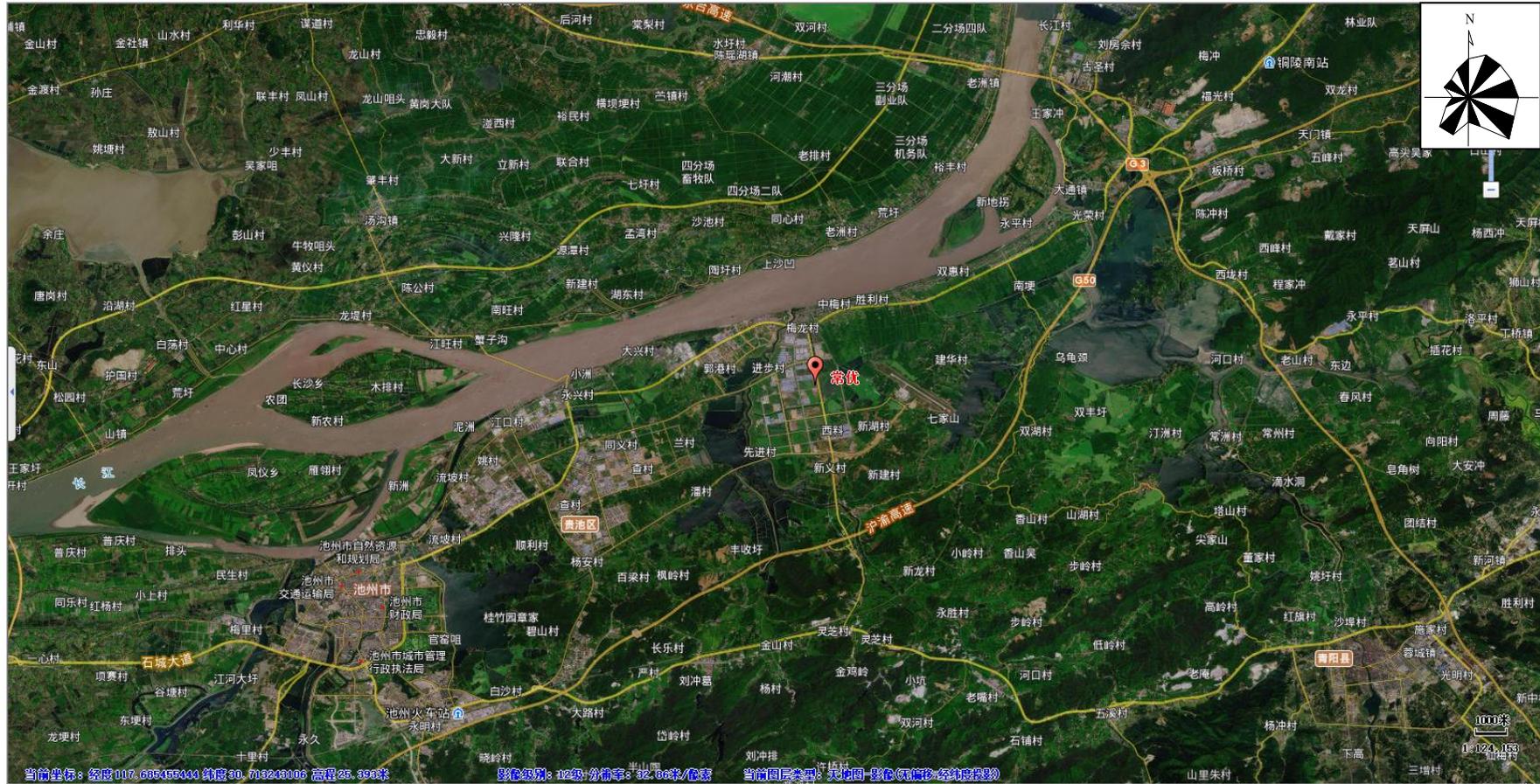
编写人	审核人	签发人	签发日期

*****报告结束*****

附图：部分采样照片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情况示意图

